

证券代码 600848 股票简称 ST 自仪 编号:临 2006-046 号  
900928 ST 自仪 B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4.5 股的对价  
 ● 通过股改后本年度获得的对价股份不需要纳税  
 ●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 A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10 月 24 日  
 ● 复牌日:2006 年 10 月 26 日,本日股价不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限制  
 ● 自 2006 年 10 月 26 日(与复牌日相同)起,公司 A 股股票简称改为“ST 自仪”,A 股股票代码“600848”保持不变。B 股股票简称、股票代码均保持不变。

一、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股东会议情况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自仪”的)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 2006 年 6 月 26 日经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其中与会 A 股流通股股东赞成率为 93.4702%,全体与会股东赞成率为 97.0666%。

ST 自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 2006 年 8 月 23 日,8 月 28 日获得财政部金函[2006]174 号《关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执行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和财金函[2006]180 号《关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执行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于 2006 年 9 月 29 日获得上海市外国投资工作委员会关于转发《商务部关于同意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的通知,于 2006 年 6 月 13 日、10 月 12 日获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关于同意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支付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对价差的批复》。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内容

1.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简介

本公司国家股及国有法人股股东向流通 A 股股东支付对价,以换取公司所有非流通股股东的流通权,公司的募集法人股股东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中既不参与支付对价也不获得对价。以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股本结构为基数,流通 A 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国有股股东支付的 4.5 股股票对价,对价股票总数为 15,153,435 股。

##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2. 方案实施的内容: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4.5 股的对价

序号	执行对价安排的股东名称(简称)	执行对价安排前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执行对价安排数量(股)	本次执行对价安排金额(元)	执行对价安排后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115,196,424	26.85%	-9,837,067	0	105,359,357	26.39%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38,615,456	9.67%	-1,604,308	0	37,011,147	9.27%
3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35,318,441	8.85%	-1,467,331	0	33,851,110	8.48%
4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33,647,800	8.43%	-1,397,923	0	32,249,877	8.08%
5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18,308,336	4.59%	-760,634	0	17,547,701	4.39%
6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2,074,135	0.52%	-86,172	0	1,987,963	0.50%
7	募集资金入股	15,306,500	3.83%	0	0	15,306,500	3.83%
8	流通股 A 股	37,634,700	8.43%	0	48,827,758	12.23%	

三、股权登记日和上市日

1. 股权登记日:2006 年 10 月 24 日  
 2. 对价股份上市日:2006 年 10 月 26 日,本日股价不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限制

四、证券简称变更情况

自 2006 年 10 月 26 日(与复牌日相同)起,公司 A 股股票简称改为“ST 自仪”,A 股股票简称不变,A 股股票代码“600848”和 B 股股票代码“900928”均保持不变。

五、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办法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对象为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 A 股股东。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方案的股票对价由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在册 A 股股东的持股市数,按比例自动计入账户。每位股东按送、转股比例计算后不足一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一股,直至实际送股总数与本次送股总数一致,如果尾数相同时多于余股数,则由电脑抽签派送。

### 六、股权结构变动表

股东类别	股东情况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1. 国家持有股份		207,842,149	-207,842,149	0
2.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35,318,441	-35,318,441	0
3. 潜在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5,306,500	-15,306,500	0
非流通股合计		258,467,090	-258,467,090	0
1. 国家持有股份		0	+194,156,045	194,156,045
2.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0	+33,851,110	33,851,110
3.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	+15,306,500	15,306,5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0	+243,313,656	243,313,656
1.A 股		33,674,700	+15,153,435	48,827,75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07,145,500	0	107,145,5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40,819,800	+15,153,435	155,973,235
股份总额		399,286,890	0	399,286,890

### 七、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流通预计时间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流通时间	承销的限售条件
1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105,359,357	2009 年 10 月 26 日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19,364,344	2009 年 10 月 26 日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3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7,046,803	2008 年 10 月 26 日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超过 5%,24 个月内不超过 10%
4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9,364,344	2007 年 10 月 26 日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5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12,285,533	2008 年 10 月 26 日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超过 5%,24 个月内不超过 10%
6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17,547,701	2007 年 10 月 26 日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7	募集资金入股	15,306,500	2007 年 10 月 26 日	不上市交易

### 八、其他事项

#### 1. 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地址:上海市虹桥路 41 号

邮政编码:200233

联系电话:021-54260980

传真:021-54262329

联系人:缪丹桦、蒋蕾

2. 财务指标变化: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按新股本总数摊薄计算的上年度每股收益或本年度中期每股收益。

#### 九、备查文件

1.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

2. 上海国资委《关于同意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沪国资函[2006]508 号)

3. 上海国资委《关于同意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支付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对价差的批复》(沪国资函[2006]925 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执行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财金函[2006]174 号)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执行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财金函[2006]180 号)

6. 上海市外国投资工作委员会关于转发《商务部关于同意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让得批件》(沪外资委批[2006]4094 号)

7.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 A 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及法律意见书

8.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意见书及补充保荐意见书

9. 中伦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法律意见书

10.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函及补充独立董事意见函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10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能源 A 公告编号:2006-050

##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权证开始行权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受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集团”)委托,本公司对深能 JTP1 开始行权情况公告如下:

一、终止交易及行权安排

能源集团发行的存续期 6 个月深能 JTP1 认沽权证,分红派息调整后的行权价为 6.692 元。

该权证将于最后交易日 2006 年 10 月 19 日后停止交易,并进入行权期。具体的行权期间为 200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06 年 10 月 26 日内的五个交易日。2006 年 10 月 26 日到期后,未行权的深能 JTP1 将予以注销。

二、行权权益提示

任何情况下,深能 JTP1 均有行权的权利,深能 JTP1 行权时,投资者证券账户内须同时拥有同等数量的深能源 A 股票,发出行权指令,即相当于按照每股 6.692 元的价格卖出深能源 A 股票。投资者如果选择行权,则相当于以每股 6.692 元的价格卖出深能源 A 股票,其权证行权每股损益为:6.692 元 - 行权日深能源 A 价格(正数为盈利,负数为亏损)。

三、行权程序

深能 JTP1 如果选择行权,则必须在行权期内进行行权申报,行权申报指令如下:

证券代码:038005

业务类别:行权

委托数量:申报的权证行权数量

委托价格:6.692 元(行权价格)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